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5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  
承辦人：陳榮碩  
電話：02-23363566  
傳真：02-23363563  
電子信箱：edu\_ins.6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09300094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0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1份 (13096409\_1093000944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—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實施計畫」辦理之「2020世界人權日—防疫與人權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「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」實施計畫之「2020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人權教育輔導群製作之「2020世界人權日—防疫與人權」微型教學包，已上傳於CIRN平臺 (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26>)，惠請廣為宣導並下載使用。

(二)本市人權教育輔導小組已建立「2020世界人權日—防疫與人權」Google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N6ME6Q>)，供師生於110年1月23日前上傳成果，凡參與「防疫與人

大理高中 1091207



\*NGAA1096011917\*



權」活動之師生，每人可獲贈紀念小物一份。。

- 三、教師上傳學生照片、影片、著作（學習單、字卡等）至 Google 表單時，須請學生家長填寫「著作、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」，請參閱附件之實施計畫；其它相關成果、紀錄（含相片、影片、光碟、DVD等），可逕以聯絡箱送至本市人權教育輔導小組(047東門國小)。
- 四、建議本市各級學校或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可於109年12月10日世界人權日當週，請師長帶領進行行動倡議，並提供學生成果展示平臺，例如：電視牆、佈告欄、網站等，並發新聞稿，廣邀媒體採訪。
- 五、倘仍有疑義，請洽本市人權教育輔導小組楊澤恩老師，電話：(02)2341-2822分機6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